

2022 年 1- 11 月 实事考核指标完成情况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:

实 事 项 目	工 作 目 标	1- 11 月实际完成	占目标任务 (%)	计划需要资金 (万元)	1- 月实际到位资金 (万元)	1- 月实际投入 资金 (万元)
特殊群体健康保障	1、每个县市至少 1 家 定点医疗机构实现普通 门诊医疗费用跨省直接 结算	8	100			
特殊群体健康保障	2、每个统筹区实现 5 个门诊慢特病治疗费用 跨省直接结算	1	100			

单位负责人（签字）:

填表人（签字）:

填报时间：2022 年 11 月 29 日

注：此表请于月后 2 日前报县重点民生实事考核办公室。 联系电话：07375216216